

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24

01

一、总体要求	深入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，围绕教育强国建设，服务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坚持面向教育、面向基层、面向一线，突出重点、注重实效，深入开展教育科学规划研究工作。
二、主要任务	（一）开展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申报。围绕教育高质量发展中的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，广泛征集申报项目。（二）开展教育科学规划项目评审。坚持公开、公平、公正原则，择优立项。（三）开展教育科学规划项目实施。按照项目合同书要求，有序推进项目实施。（四）开展教育科学规划项目结项验收。加强过程管理，按期开展结项验收。
三、申报要求	（一）项目类型。包括教育基本理论、教育政策研究、教育实践探索等。（二）项目来源。鼓励一线教育工作者申报，优先支持重大理论和现实问题研究。（三）项目质量。选题要具有前瞻性、引领性和创新性，研究内容要扎实，研究方法要科学。
四、申报程序	（一）申报时间。2024年10月25日至11月15日。（二）申报材料。包括申报表、可行性研究报告、研究方案等。（三）评审程序。采取匿名评审、交叉评审方式，择优立项。
五、其他事项	（一）项目经费。立项项目将获得相应的项目经费支持。（二）成果应用。鼓励项目研究成果推广应用，服务教育实践。（三）监督管理。严格执行项目管理制度，加强项目经费使用监管。

“一、总体要求”部分详细阐述了教育科学规划工作的背景与意义，强调要围绕教育强国建设，服务教育高质量发展，坚持面向教育、面向基层、面向一线，突出重点、注重实效，深入开展教育科学规划研究工作。

“二、主要任务”部分明确了教育科学规划工作的核心任务，包括项目申报、评审、实施和结项验收四个关键环节，确保项目质量和研究实效。



(2) 中国共产党党内法规研究：主要围绕党内法规基本理论、法规制度体系建设、法规制定执行评估等方面开展。

(3) 粤港澳大湾区建设和“一带一路”问题研究：主要围绕教育、经济、文化和科技等方面交流合作开展。

(4) 高等教育科学研究：主要围绕打造南方教育高地的目标，探索高等教育规律，解决重要的高等教育理论和实际问题开展。

二、申报名额

实行分类限额申报，学校结合实际，在申报名额内自主确定申报科研项目类型和数量。第一专项仅面向“冲补强”计划高校，

究基础，能独立开展和组织研究工作。

1. 项目申报人年龄不超过 55 周岁，能够实际担任项目研究的组织者和指导者，具有中级以上职称或已取得博士学位。

2. 项目申报人应为本单位在职人员，在申报前连续在本单位工作满 5 年，且在本单位从事申报项目研究工作不少于 3 年。申报人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3. 项目申报人应为本单位一个部门、科室负责人或具有中级以上职称的本单位在职人员，且申报前在本单位从事申报项目研究工作不少于 3 年。申报人应为本单位正式职工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4. 申报人应具有大学本科及以上学历或同等学历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申报人应具有中级以上职称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申报人应具有博士学位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申报人应具有硕士学位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申报人应具有学士学位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5. 项目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专业知识和技能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6. 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经费支持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7. 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设备支持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8. 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场地支持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9. 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材料支持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10. 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能源支持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11. 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运输支持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12. 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通信支持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13. 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环保支持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14. 申报人应具有申报项目研究所需的法律支持，且在本单位申报前连续工作满 5 年。

立项，属省级科学研究项目。所需研究经费，由所在学校统筹安排保障。不安排经费支持的，今后将不再接受学校同类项目的申

报。本通知自发布之日起施行。此前已受理的申报项目，仍按原程序办理。如有疑问，请咨询省教育厅科研处。联系人：李强，电话：020-83762271。

地址：广州市越秀区东风东路 723 号省教育厅科研处

技术支持电话及电子邮箱: 400-800-1636

support@e-plugger.com。

附件: 广东省教育科学“十三五”规划 2019 年度高校哲学社会科学专项研究项目申报汇总表

广东省教育科学规划领导小组办公室

2019 年 11 月 5 日



公开方式：主动公开

校对人：赖欣

